

## 臺南市政府體育局 函

地址：702002臺南市南區體育路10號  
承辦人：楊宜婷  
電話：06-2157691分機256  
傳真：06-2136277  
電子信箱：ncpes913001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永康區五王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7月18日  
發文字號：南市體競字第1120943337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說明三 (0943337A00\_ATTCH3.pdf)

主旨：轉知本市體育總會體操委員會辦理「112年臺南市市長盃  
有氧體操錦標賽暨邀請賽」一案，請鼓勵所屬人員踴躍報  
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社團法人臺南市體育總會112年7月17日南市體總三字  
第112001071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活動訂於112年8月5日至6日（星期六、日）假臺南市  
立復興國民中學復興館（臺南市東區裕文路62號）辦理。
- 三、檢附旨揭競賽規程1份（如附件）供參。

正本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、國立體育大學、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附屬  
高級中學(國小部)、治平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治平高級中等學校、臺南市各公立  
高中職、臺南市各私立高中職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  
私立國民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小學  
副本：桃園市立龍潭國民中學、桃園市龍潭區武漢國民小學、桃園市桃園區東門國民小  
學、桃園市桃園區桃園國民小學、桃園市桃園區青溪國民小學、桃園市桃園區建  
國國民小學、桃園市龍潭區三坑國民小學、桃園市立仁美國民中學附設華德福實  
驗中小學、高雄市立中正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五福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大仁國民  
中學、高雄市苓雅區中正國民小學、高雄市鼓山區龍華國民小學、社團法人臺南  
市體育總會、本局競技運動及學校體育科

